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且能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满一年、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体要求：（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证，或者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等）；

5.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体要求：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的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未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截止时间前。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2〕19 号、财库〔2020〕46 号、黔财采〔2014〕15 号、财库〔2017〕141 号、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供应商需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四）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若工程的承建企业是中小企业，请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出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行业。

注：1. 本项目是电子开评标，请各位投标人携带 CA 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2. 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

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或电子身份证)。如选择不见面开标，不审查此项资料。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二、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90 日历天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约定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额：10000.00 元人民币
施工范围	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工程内容。
施工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	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备注：专家论证费、评标费用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方支付

